

用人单位与职工终止劳动关系后，住房公积金缴存中断，其住房公积金账户会进入封存状态。有在合肥的朋友公积金账户被封存了，不知道怎么把公积金提取出来，那么合肥公积金封存后要怎么提取呢？

合肥公积金封存后怎么提取？

合肥公积金封存后，如不符合规定的允许提取的条件，不能提取本人住房公积金账户的储存余额。有了新工作新单位后，可以由新单位启封继续缴纳。未就业期间，其账户由市公积金管理中心托管专户统一封存管理，待职工符合转移或提取条件时，再向公积金管理中心提出申请。

合肥公积金提取条件？

(一)购买、建造、翻建、大修拥有所有权的自住住房。

(二)偿还拥有所有权自住住房贷款本息。

(三)被纳入合肥市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的低保户。

(四)连续失业两年以上，且家庭人均月收入低于当年本地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。

(五)职工本人及父母、配偶、子女患重大疾病(慢性肾衰竭、恶性肿瘤、再生障碍性贫血、慢性重型肝炎、心脏瓣膜置换手术、冠状动脉旁路手术、颅内肿瘤开颅摘除手术、重大器官移植手术、主动脉手术等九种重病、大病住院)造成家庭生活严重困难。

(六)出境定居的。

(七)退休的。

(八)符合下述情况之一并与所在单位终止劳动关系的：

1、户口迁出合肥市；

2、非合肥市户口职工离开合肥市，至提取时未正在就业的；

3、完全丧失劳动能力；

4、入刑人员刑期超过法定退休年龄的。

(九)职工连续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满3个月，合肥市家庭无房且依法承租合肥市住房用于自住的(含廉租房、公租房及商品住房)。

以上即为对“合肥公积金封存后怎么提取”的解答，希望你有所帮助。